

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

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公司 2020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》,在此之前,我们认真审核了公司提供的有关上述关联交易的资料,基于独立的立场,就关联交易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:

1、2020 年度新增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额度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,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价格是以公允的市场价格和交易条件,公平、合理地确定交易金额,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;

2、2020 年度新增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遵守了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,关联方按照合同规定享有其权利、履行其义务,未发现通过关联交易转移利益的情况,未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;

3、前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董事会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,关联董事在表决过程中均依法进行了回避,公司该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、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因此,我们同意上述关联交易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
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李心健

何明

赵晋

2020年7月30日